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

郁环建（2020）11号

关于郁南县康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建筑机制砂 4.5 万吨、建筑碎石 5.5 万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郁南县康顺建材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郁南县康顺建材有限公司年产建筑机制砂 4.5 万吨、建筑碎石 5.5 万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报告表）等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平台镇古勉村委会，建设地点中心坐标：北纬 23.256054°、东经 111.460258°，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，总投资 100 万元，计划生产建筑机制砂 4.5 万吨/年，建筑碎石 5.5 万吨/年。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表述，报告表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、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，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我局召开环评审批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报告表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该项目还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工作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负责。

四、其他未尽事宜，以有关法律、法规为准。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

2020年5月20日



抄送：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
